附表：**臺中市立梨山國民中小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收費參考基準表**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收費項目 場地別	活動類型	水電費	擴音設備費	清潔費	場地使用管理維護費	保證金	其他
普通教室		四百		**一百**	**一百**	**二百五十**	
電腦教室		六百		**二百五十**	**五百**	**一千二百五十**	
綜合教室	**教育、文化、體育相關活動**	六百	**二百五十**	**二百五十**	**五百**	**二千五百**	
文化教室	**教育、文化、體育相關活動**	四百	**二百五十**	**一百五十**	**四百**	**七百五十**	
室外球場		二百		**一百五十/面**	**二百五十/面**	**七百五十/面**	
運動場	**教育、文化、體育相關活動**	二百	**二百五十**	**二百五十**	**五百**	**二千五百**	
停車場					**五十/次/輛**		**以申請使用車位數計費。**

備註：

一、本校禁止各項婚、喪典禮。

二、以使用小時數計價收費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算。但保證金於申請使用期間最高以四小時計收；長期使用超過一個月之單位，除保證金外，學校得視實際使用情形酌予減收，減收比例不得逾應繳交費用之百分之五十(即一小時計價收費金額之二分之一)。

三、本收費基準之各項收費，係以一小時為計價單位。

四、停車場僅提供給繳費使用校園場地且需停車空間者。

五、凡申請使用校園場地，需預演彩排或事前練習者，學校仍應依收費標準，收取相關費用。

六、為維護校園安全，本校學生上課期間恕不外借停車場。

臺中市立梨山國民中小學校園場地租用申請表　　年　月　日

一、租用場地	**□運動場　□普通教室（　）間** **□電腦教室　□停車場（　）格　□其他**
二、租用時間	自　年　月　日　上午　時起 至　年　月　日　下午　時止　共　天　時
三、租用事由	四、參與人數（預估數）　人
五、借用設備	演 講 台　□是　□否 單槍投影機　□是　□否　（**請自備筆記型電腦**）. 液晶電視　□是　□否　（**請自備筆記型電腦**） 廣播設備　□是　□否　麥克風（　）支 照明設備　□是　□否 折 疊 桌　□是　□否　桌（　）張 塑 膠 椅　□是　□否　椅（　）張
六、申請者	申請單位：　電話： 詳細地址： 承辦人姓名：　當日在場人員姓名： 行動電話：　當日在場人員電話：
七、檢附文件	政府機關（請檢附活動核定公文） 公司行號 □身分證影本 □公司行號登記影本（擇一繳交） 共同事項（活動計畫及活動時間表）
八、申請程序	借用單位應於使用前向總務處申請，並辦妥下列手續： （一） 預借登記(總務處：　) （二） 填申請表(總務處：　) （三） 繳納費用(出納組：　) **場地使用費：**新臺幣　萬　仟　佰　拾元整。 **保證金：**新臺幣　萬　仟　佰　拾元整。 **共計：新臺幣　萬　仟　佰　拾元整。** **經收人（出納）核章：**

事務組長:　　總務主任：　　校　長：
出納組長:

臺中市立梨山國民中小學校園場地租用退保證金申請書

茲於民國　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起
至民國　年　月　日　時　分止

借用貴校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場地
舉辦　　，借用期間遵守一切法令規定，活動之後已將場地復原，借用設備全數歸還，並經校方
(當日值班人員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總務主任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)確認無誤，擬申請退回所預繳之保證金計：**新臺幣　　萬　　仟　　佰　　拾元整。**

此　　致

臺中市立梨山國民中小學

申請單位（人）名稱：

負責人：　　蓋章

統一編（身份證）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……

領　　據

茲收到臺中市立梨山國民中小學退回所預繳之場地借用保證金

計：**新臺幣　　萬　　仟　　佰　　拾元整。**

負責人：　　簽名蓋章

身份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